

证券代码：600422

证券简称：昆药集团

编号：临 2016-023 号

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4 年修订）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治理的需要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，具体如下：

修改前	修改后	备注
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	第八条 总裁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	
第一百二十条 公司设董事长 1 人，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，副董事长 1 名。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	第一百二十条 公司设董事长 1 人，副董事长 1 名。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	

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八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尚须提交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3 月 9 日